证券代码: 831032

证券简称:景睿策划

主办券商: 山西证券

上海景睿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,会议召开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通过,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。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发出,满足召开年度股东大会应提前 20 天通知的要求,会议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,符合公司章程约定的通知形式,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。

(四)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
(五)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 2025年6月20日10:0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032	景睿策划	2025年6月17日

-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- 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观韬(上海)律师事务所季方苏、王梦莹律师

(七)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- (一) 审议《关于〈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 对公司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予以审议
- (二)审议《关于〈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 对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予以审议
- (三)审议《关于〈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 对公司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审议
- (四)审议《关于〈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 对公司 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予以审议

(五)审议《关于〈报出 2024 年财务报表〉的议案》 对报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予以审议

(六)审议《关于〈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摘要〉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上海景睿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01),《上海景睿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报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5-004)。

(七) 审议《关于〈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〉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上海景睿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05)。

(八) 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上海景睿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08)。

(九) 审议《关于〈委托理财〉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现有闲置资金情况,并结合近期资金使用计划,公司拟在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,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,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,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投资额度累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500万元(含 2500万元),在上述投资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http://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上

海景睿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07)。

(十) 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http://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上海景睿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06)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: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: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;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, 议案序号为十;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- 1、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、证券帐户卡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 代表人授权委托书、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;2、个人股东持 本人身份证、证券帐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;3、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 委托书、委托人持股凭证、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。
 - (二)登记时间: 2025年6月20日9点-10点
 - (三) 登记地点:上海市徐汇区石龙路 395 号 4 幢 201 室

四、其他

- (一) 会议联系方式: 联系人: 方丽华 联系电话: 021-62528208
- (二) 会议费用: 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景睿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景睿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1日